

新北市立明志國中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文領域教學研究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110.03.16

地點：閱覽室

主席：謝惠雯

紀錄：陳詩鈴

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壹、業務報告：

(一)段考出題配分

七年級：國字注音 10 分、注釋 10 分、成語配合 10 分、選擇 50 分

八年級：國字注音 10 分、注釋 20 分、成語配合 10 分、

選擇 40 分(前 10 題 1 題 2 分、後 15 題 1 題 2 分)

九年級：共 40 題選擇題，每題 2.5 分

(二)轉達課發會重點

1. 本學期各領域請依報局核准的課程計畫進行。
2. 七、八、九年級各班寒假作業已請學藝股長收齊交給各領域老師批改，感謝各領域教師的協助。
3. 本學期學習扶助篩選測驗重要時程：
 - (1) 3/31 前，於科技化評量系統確認個案名單、各年級學生總數與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得免參與測驗之身心障礙學生，以及確認篩選測驗方式。
 - (2) 4/12~4/30，於評量系統查閱與申請調整應提報比率。
 - (3) 測驗時程：110/5/10~7/2；測驗對象：七、八年級；測驗方式：線上測驗。

貳、散會